

豫章师范学院文件

洪师院发〔2023〕37号

关于印发《豫章师范学院师范生教育见习 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处（室）、院（部）：

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将《豫章师范学院师范生教育见习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豫章师范学院师范生教育见习实施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教育见习是师范专业学生从学习教育理论到教育实习之间的过渡环节，是师范教育教学的有机组成部分，也是理论联系实际、提高整体素质、夯实教育实习活动基础的重要途径。为进一步规范教育见习工作，依据《豫章师范学院师范生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贯通实施方案》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目的、内容与形式

第二条 教育见习的主要目的

1. 了解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等基础教育学校，了解教师和学生，培养热爱教育事业，热爱学生，热爱教师职业的专业思想。

2. 了解基础教育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宏观运行及课堂教学结构，在实际教育教学工作中印证和加深对教育理论知识的理解，初步培养学生运用理论知识观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3. 查找自身专业知识和技能方面的不足，促进角色的转换，明确努力方向，为下一步参加教育实习活动奠定坚实的基础。

第三条 教育见习时间原则上应贯穿实习前的各学年，每次见习时长一般1-2周，具体时间安排由各学院根据专业培养方案执行。

第四条 教育见习内容

1. 了解基础教育学校。通过观察、访谈和体验，了解见习单位的教育与管理，获得对见习单位工作内容和运作过程的感性认识。参加地区教研室专家或见习单位优秀教师开设的讲座，了解基础教育现状和最新教改动态，尽早建立教师角色意识。

2. 了解课堂教学。通过听课、课堂观察、课后反思及交流研讨，了解课堂教学的规范与过程；总结课堂教学成功的经验和失败的教训，明确自身作为未来教师在课堂教学能力上需要努力的方向。

3. 了解班主任工作。深入班级，学习班主任工作方法，了解学生群体活动的状况以及班级管理、班队活动的内容和要求，获得与学生直接交流的体验。

4. 了解课外辅导及作业批改。观摩课外辅导及作业批改等教学环节，了解其基本内容及要求；在教师的指导下，参与相关辅导工作。

5. 了解教育教学研究。通过观摩说课、评课、教育教学研讨、课题研究等教育教研活动，了解常见的教育教学研究方法的规范与过程。

6. 涵养师德。遵守教师职业道德，正确处理师生关系，观察身边教师的师德闪光点等。

第三章 组织管理

第五条 教务处统筹教育见习工作，划拨见习管理经费。

第六条 二级学院是教育见习工作的主体责任单位，其

主要职责包括：

1. 制定本单位教育见习实施细则，编制《教育见习教学大纲》《教育见习教学计划》。《教育见习教学大纲》依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编写和调整，应对师范生教育见习听课、班主任工作观摩、参与教研活动次数和内容进行规定，并按课程教学大纲编制的规定和程序报教务处备案。《教育见习教学计划》按课程教学计划编写的规定和程序在学期初向教务处报备。

2. 做好教育见习的动员和培训工作，组织学生学习有关教育见习的规章制度。

3. 指导学生的教育见习，及时发现和解决见习中存在的问题。

4. 组织教育见习经验交流，做好总结和改进。

5. 分段见习要做好各阶段的材料规范和评价工作。

第四章 见习学生

第七条 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关心、爱护学生；尊重见习单位领导、教师和部门工作人员，虚心求教。

第八条 积极主动了解基础教育学校、了解课堂教学、了解班主任工作、了解课外辅导及作业批改、了解教育教学研究等五项基本内容。其中，在课堂教学观摩环节做到：

1. 课前预习。听课前，事先了解、预习所讲内容，并撰写自己的教学设想。

2. 课堂记录。听课时，做好详细的听课记录，记录教学

内容、教学方法、学生表现、教学效果等。

3. 课后评议。听课后，结合课前设想，交流收获和启发，记录评议内容，并请指导教师讲评。

第九条 自觉遵守本校和见习单位各项规章制度和作息时间，因事、因病请假的须经双方指导教师批准。

第十条 在见习单位开展的中心工作、重点任务中做力所能及的工作。

第十一条 见习中填写《豫章师范学院教育见习手册》，见习结束后撰写教育见习总结，字数不少于1000字。

第五章 指导教师

第十二条 教育见习主要由校内教师指导，见习单位教师配合完成。各二级学院选派思想政治素质好、教学经验丰富、工作责任心强、有一定组织管理能力的教学人员担任教育见习指导教师。

第十三条 指导教师的工作职责

1. 做好学生编组分工、任务布置等见习前的准备工作。
2. 检查并指导学生见习，含指导教学观摩、检查听课记录、督促学生完成见习任务、指导见习总结、组织教学评议、评阅见习手册和见习总结等工作。见习结束后，负责评定学生教育见习成绩。

3. 严格管理见习学生，代表学校做好与见习单位的沟通衔接，协调见习学生与见习单位的关系，妥善处理突发事件，保证学生安全，确保见习工作顺利进行。

第六章 成绩评定

第十四条 教育见习成绩考核内容主要包括：学生见习期间的出勤情况、见习态度、见习任务完成情况、见习成果、见习手册和总结的完成质量等。

第十五条 教育见习成绩按优秀、良好、及格和不及格四级记分制评定：90分及以上为优秀，70-89分为良好，60-69分为及格，低于60分为不及格。

第十六条 《豫章师范学院教育见习成绩鉴定表》应包含学生自评、见习单位指导教师评定、见习单位鉴定、校内指导教师评定。二级学院根据学生实际表现，参照见习单位指导教师评分占40%、校内指导教师评分占60%的比例审定学生见习成绩，并于教育见习结束后一周内完成学生见习成绩的录入并向学生公布。

第十七条 教育见习考核成绩不及格者，不能参加教育实习。相关学生可以申请重修，有关事宜参照关于课程重修的规定执行。

第七章 经费

第十八条 教育见习专项经费纳入学校教学经费进行预算和拨付。

第十九条 教育见习经费开支应贯彻专款专用、勤俭节约的方针，严格遵守财务制度，提高使用效益。其开支范围包括：学生见习补贴（含午餐费、交通费等）；本校和见习校指导教师的交通费和住宿费、见习材料打印制作费，见习单位指导所需费用等。校内指导教师的指导费按《豫章师范

学院教学工作量计算办法》核算并发放。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学校原有其他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

附件：教育见习手册（师范类）

附件：



豫章師範學院

教育見習手冊（師範類）

學生姓名：

學生學號：

所在學院：

專業班級：

指導教師：

豫章師範學院教務處制

使用和提交说明

1. 本手册以电子稿形式发放给学院，学院须根据实际安排增减页面，并编辑表头序号和页码（与目录对应）。学院编辑、印制后发给学生，学生手写记录，签名和盖章部分用原件。

2. 一般一页一表，如填写空间不够，可以续页，但下一张表要从新的一页开始，注意表格在页面上的完整性。

3. 表内填写的字体字号行距已设置好，一般不得自行调整，如因上一条需要，可以微调。

4. 阶段性见习结束后，二级学院组织好手册的存放；全部见习任务完成后，学生将完备的手册按时交由二级学院存档。

教育见习守则

一、服从见习单位的领导，接受指导教师的指导，按照见习大纲认真完成见习任务。

二、严格遵守见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三、严格遵守见习单位的作息时间，认真做好见习期间的安全保卫及卫生清洁工作。

四、各见习组负责人要认真做好考勤记录。见习期间，一般不准请事假，请病假需持医生证明。请假时，须严格履行请假手续，一天以内，须经见习指导教师同意；两天以上须经见习单位领导和院见习领导小组批准。

五、要注意生活简朴，衣着得体，举止大方，时时处处注意自己的形象和学校的形象。

六、尊重他人，关心他人；谦虚谨慎，勤学好问。

七、生活严谨，作风正派。

八、爱护公物，节约水电。在见习期间，动用见习单位的器物，应征得有关部门同意；见习结束，要归还借物。若不慎损坏器物，要及时汇报，并妥善给予赔偿。

九、按时做好见习总结，认真填写各项表格。

十、对违反见习纪律的学生，指导教师应当进行批评教育；拒不听从教育、态度恶劣者，可停止该生的见习。在见习期间有违纪、违法行为或有损学校形象及声誉者，经查实后，除整个见习课程视为不合格外，还将按学校有关规定给予从重处理。

目 录

1. 学生教育见习计划书.....
2. 教育见习听课记录表.....
3. 班主任工作观摩日志.....
4. 参与教研活动记录.....
5. 教育见习总结.....
6. 豫章师范学院教育见习成绩鉴定表.....

学生教育见习计划书（一）

（根据校内指导教师要求和见习单位指导教师安排，自主编写个人见习计划书，含时间、见习目的、见习任务、见习内容、具体安排等）

学生教育见习计划书（二）

（根据校内指导教师要求和见习单位指导教师安排，自主编写个人见习计划书，含时间、见习目的、见习任务、见习内容、具体安排等）

听课记录表（一）

时间	年 月 日	地点	
班级		学生人数	
科目		授课教师	
听课记录	<p>关注点：教学内容安排、教学方法的运用、学生的思维培养、学生的表现、教学效果等</p>		
课后评议	<p>（含目标确定、教材处理、过程设计、方法选择、手段运用、学法指导、作业设计等分析）</p>		

班主任工作观摩日志（一）

时间	年 月 日	地点	
班级		班主任	
工作记录			
育人感悟			

参与教研活动记录

日期	活动内容	心得体会

教育见习总结（一）

见习时间		见习单位	
见习班级		指导教师	
见习目的			
见习内容	课堂教学；班主任工作；学生表现；教学效果；教研活动等		
见习中存在的问题			
下一步努力方向及措施			

豫章师范学院教育见习成绩鉴定表

姓名		学号		学院	
专业班级		见习单位		见习时间	
学生 自评	评分（总分 100）： 等级（优、良、及格、不及格）： 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见习单位 指导教师 评定	评分（总分 100）： 等级（优、良、及格、不及格）： 指导教师（签名）： 年 月 日				
见习单位 鉴定	等级（优、良、及格、不及格）： 公章： 年 月 日				
校内 指导教师 评定	评分（总分 100）： 等级（优、良、及格、不及格）： 指导教师（签名）： 年 月 日				
学院 实践教学 工作 领导小组 审定	最终成绩（总分 100）： 等级（优、良、及格、不及格）： 领导小组组长签名： 学院（公章）： 年 月 日				

注：1. $90 \leq X \leq 100$ 为优， $70 \leq X \leq 89$ 为良， $60 \leq X \leq 69$ 为及格， < 60 为不及格。

2. 二级学院参照见习单位指导教师评分占 40%、校内指导教师评分占 60% 的结构最终审定学生见习成绩。

豫章师范学院办公室

2023年8月25日印发
